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

[2021] 5 号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第三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021 年 2 月 9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由协会副秘书长包香明同志主持。经 88 家理事单位，1 名个人理事表决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协会法定代表人变更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环节强制评级要求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执行取消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工作方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内部审计工作规划要点（2021-2025）〉的议案》《关于制定〈协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制度〉的议案》等六项议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交易商协会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协会副会长徐忠同志担任协会法定代表人，并责成

协会秘书处按规定履行后续审批和变更登记程序。

二、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环节强制评级要求工作方案》的议案，并责成协会秘书处按程序做好相关产品指引的报备、配套制度修订及发布工作。

三、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取消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工作方案》的议案，责成协会秘书处按程序做好相关工作方案公开发布工作。

四、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以下简称《表格体系》）的议案，责成协会秘书处按程序做好制度的报备及公开发布工作。此外，理事会授权协会秘书处后续根据市场实际持续修订完善《表格体系》，经债券专业委员会审议后即可发布。

五、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内部审计工作规划要点（2021-2025）》的议案（以下简称《规划要点》），并责成协会秘书处按程序做好《规划要点》发布和实施工作。

六、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制度》的议案（以下简称《经济责任审计制度》），并责成协会秘书处按程序做好《经济责任审计

制度》发布和实施工作。



报 送：协会会长，监事长，副会长。
抄 报：总行潘功胜副行长、刘桂平副行长。
抄 送：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金融研究所。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发送：秘书处领导，各部门。

联 系 人：白晓柯 联系电话：66538174
交易商协会秘书处综合部 2021年2月19日印发
